

平利县 财政局 卫计局 文件

平财社〔2018〕28号

平利县财政局 平利县卫计局 关于下达其他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参加2018 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资助资金的通知

各镇财政审计所：

根据市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卫计局、脱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安民发〔2018〕8号）及县脱贫办、民政局、合作医疗办提供核实的其他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参加2018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人数。现下达各镇其他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2018年参合资助资金1789350元。请各镇切实做好资金管理，并于6月13日前兑付到位，同时要建立健全资金兑付档案资料。年终列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2130599—

其它扶贫支出”、“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预算科目。

附：其他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参加2018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资助资金明细表



平利县财政局

平利县卫计局

2018年6月7日

抄送：县人大、县政府，卫计局，民政局、脱贫办、局预算股、国库股及有关局长。

平利县财政局社会保障股

2018年6月7日

其他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
参加2018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资助资金明细表

单位：元

单 位	人 数	金 额	备 注
八仙镇	6190	309500	
长安镇	2753	137650	
城关镇	3955	197750	
大贵镇	1471	73550	
广佛镇	4782	239100	
老县镇	3114	155700	
洛河镇	2347	117350	
三阳镇	2883	144150	
西河镇	3186	159300	
兴隆镇	3163	158150	
正阳镇	1943	97150	
合 计	35787	1789350	

$$35787 \times 50 = 1789350$$